

《诚信中小企业评价指标》团体标准

（征求意见稿）

编制说明

一、立项背景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信用建设的重要论述，落实国家、省、市各级关于加强诚信文化建设的工作部署，进一步规范、完善中小企业信用评价指标体系，提高信用标准化建设水平，广东省信用协会牵头制定《诚信中小企业评价指标》团体标准，按照国家标准管理委员会、民政部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相关要求，会同有关信用服务机构、企业代表等单位共同编制《诚信中小企业评价指标》团体标准，通过标准建设引导企业加强信用风险管理，提升市场主体信用获得感，营造良好营商环境

二、标准编制依据和原则

本标准主要围绕开展诚信中小企业评价的基本原则、评价方法、评价指标等方面内容展开，适用于政府部门、社会组织、第三方评价机构开展诚信中小企业信用评价使用，其他相关评级活动也可参照使用。

制定《诚信中小企业评价指标》团体标准主要遵循以下原则和依据：

（一）科学性原则

按照 GB/T 1.1《标准化工作导则第 1 部分：标准的结构和编写》的要求和规定编写本标准内容。同时，参考 GB/T 20000.1《标准化工作指南》等相关标准化文件资料，力求使信用标准化工作符合客观规律，遵循科学性原则。

（二）与其他相关标准协调一致的原则

本标准是开展企业信用评级活动的基础通用标准，标准编制遵循体系化的原则，与多项标准在内容上相互协调一致，系统、全面地对企业信用基本指标项做了细化。具体引用标准如下：

GB/T 22117-2018 信用 基本术语

（三）适用性原则

本标准的制定，按照团体标准的制定程序和要求，力求使信用标准化工作适合工作实际和业务需求，也充分考虑了企业信用评级相关方的需求以及建议，确保了标准的实用价值以及有效性。

三、主要内容

（一）标准的标题

标准名称为“诚信中小企业评价指标”。

（二）适用范围

标准界定了诚信中小企业评价的基本原则、评价方法、评价指标等方面。

本标准适用于信用服务机构开展中小企业信用评价活动，政府部门、社会组织、第三方评价机构开展中小企业信用评价可参照使用。

（三）关于标准的属性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，团体标准不涉及强制性标准范畴。因此，本文件作为推荐性团体标准发布。

（四）有关条款的说明

1. 术语和定义

本标准对信用、诚信、企业信用、企业信用评价等进行了定义。

2. 主要内容

第四章主要规定了诚信中小企业评价的基本原则。

第五章主要规定了诚信中小企业评价的评价方法。

第六章主要规定了诚信中小企业评价的评价指标。

四、编制工作过程

（一）成立团体标准起草工作组

为了使《诚信中小企业评价指标》更具有适用性，起草工作组邀请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、省标院、高校学者、企业代表等共同撰写标准草案，标准起草工作组成员具有广泛的代表性，充分发挥信用服务机构、相关部门、研究领域的专家在标准制订工作中的作用。

（二）开展调研座谈工作

团体标准起草工作组与企业代表、金融机构、有关监管部门开展调研座谈，摸查了解监管部门、标准使用方及行业企业的意见建议，为标准起草垫定了坚实的工作基础。

（三）形成标准草案稿

按照工作计划安排，标准主要起草人在调研座谈之后深入研究和讨论，整理形成了《诚信中小企业评价指标》团体标准草案稿。

（四）形成标准征求意见稿

经过标准起草组内部深入调研和多次讨论后，在《诚信中小企业评价指标》团体标准草案稿的基础上，于 2022 年 11 月底形成了《诚信中小企业评价指标》团体标准征求意见稿。

五、与现行法律、法规和强制性国家标准的关系

本标准与现行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强制标准保持协调一致。

六、涉及专利的有关说明。

没有涉及有关专利

七、其他应当说明的事项。

无

《诚信中小企业评价指标》团体标准起草工作组

二〇二二年十二月